

# 汕头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局

汕交执便函〔2023〕32号

## 关于印发《汕头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局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》的通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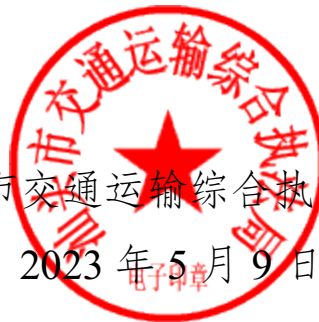
局各科室、大队：

根据汕头市普法办公室《关于印发〈2023年汕头市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〉的通知》（汕普办〔2023〕8号）文件要求，现将《汕头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局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汕头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局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

汕头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局

2023年5月9日



**公开方式：**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普法办、市交通运输局。

# 汕头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局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清单

应知应会法律法规		学习方式和具体举措	完成时限
必学 内容	1、习近平法治思想：《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》《习近平谈治国理政》（一、二、三、四卷）相关篇目等	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法、领导干部自学、开展专题法律讲座等方式开展学习	2023年12月底前
	2、党内法规：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《中国共产党机构编制工作条例》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《中国共产党处分违纪党员批准权限和程序规定》等	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法、党支部开展集中学习、个人自学、国家工作人员年度学法考试等方式开展学习	2023年12月底前
	3、综合法律法规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信访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等	领导干部集中学习、个人自学、国家工作人员年度学法考试、专题培训等方式开展学习	2023年12月底前
	4、业务法律法规规章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路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航道法》《国内水路运输管理条例》等	领导干部集中学习、个人自学、专题培训等方式开展学习	2023年12月底前

选学 内容	1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等道路交通法律法规	专题培训、个人自学等方式开展学习	2023年12月底前
	2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《危险化学品管理条例》等其他法律法规	个人自学	2023年12月底前
备注 说明	<p><b>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包括：</b>宪法、民法典、党内法规、与推动高质量发展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、与社会治理现代化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、与本单位领导干部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规章等。</p> <p><b>领导干部学法形式：</b>坚持集中学法和自主学法、线上学法和线下学法、考试学法与日常学法、法治教育与法治实践相结合。可结合党组中心组学法、行政执法资格考试、旁听庭审活动、国家工作人员年度学法考试、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、领导干部任前学法考试、法治讲座、法治报告会、法治培训班、宪法集体宣誓等形式开展领导干部应知应会法律法规学习。</p>		